

2019 年度
宝清县人民法院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宝清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1
一、 部门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2
三、 人员构成	5
四、 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5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6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 收入决算表	7
三、 支出决算表	8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1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八、 政府性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3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8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一部分 宝清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宝清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宝清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宝清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

(1) 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本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

(2) 依法审理中级人民法院指定再审的案件和发回重审的案件，受理当事人不服本院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调解并提起申诉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案件。

(3) 依法行使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管理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工作，办理其他人民法院委托的司法协助事宜。

(4) 对法律规定、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5) 指导基层法庭工作，负责诉调对接相关工作及业务指导，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6) 负责全院的政治思想、党的建设、队伍建设、教育培训工作和干部管理工作，管理本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领导本院的社会团体工作。

(7) 总结审判工作经验，加强审判流程管理和案件质效管理。

(8) 负责全院的督察工作。

(9) 依法开展法制宣传和司法公开工作。

(10) 承办其它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宝清县人民法院共设立 9 个内设机构以及 4 个法庭。

(1) 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

主要负责对本院受理的各类案件进行登记、审查、立案、移送、分流、送达。移交等工作:办理诉前财产(证据)保全案件;办理民事速裁案件;诉调对接相关工作;人民陪审员的日常管理;处理上诉案件(调卷)流转工作;处理涉诉来信来访等工作;其他工作任务;现有人员 3 人,其中:副科 1 人、科员 2 人。

(2) 刑事审判庭

主要负责审理应当由本院管辖的刑事案件。刑事自诉案件及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和发回重审的刑事案件;其他工作任务。现有人员 5 人,其中:副科 2 人、科员 3 人。

(3) 民事审判一庭

主要负责审理应当由本院管辖的普通程序民事、商事案件;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和发回重审的民事、商事案件;指导人民法庭工作;其他工作任务。现有人员 8 人,其中:正科 1 人、副科 2 人、科员 5 人。

(4) 民事审判庭

主要负责审理应当由本院管辖的简易程序民事,商事案件;其他工作任务。现有人员 6 人,其中:正科 1 人、副科 1 人、科员 4

人。

(5) 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

主要负责办理应当由本院管辖的行政诉讼案件及审查非诉执行案件;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和发回重审的行政案件;负责 本院各类案件的审判监督、再审工作;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和承担司法救助工作;负责审理检察机关建议的各类案件;其他工作任务。现有人员 3 人,其中:正科 2 人、科员 1 人。

(6) 执行局

主要负责本院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执行上级人民法院 指定案件;受理外地法院委托执行和要求协助执行的案件;审查本 院执行异议等案件;办理财产(证据)保全送达、执行工作;司法鉴 定工作。现有人员 9 人,其中:副科 4 人、科员 5 人。

(7) 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

主要负责本院案件流程和质效管理工作;督办重点案件;司法 公开和审执规范工作;负责评查案件、庭审直播、审判质效考核工作;调查研究、案例编报、学术论文、司法建议和司法统计工作;办 理专业法官会议和审判委员会日常事务;其他工作任务。现有人员 1 人,其中:副科 1 人。

(8) 政治部(督察室)

主要负责本院干部队伍的思想、组织、作风、文化建设等工 作;本院组织人事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本院人员的考录、调配、 任免、 考评等工作;本院法官等级和司法警察警衔的评定、变动的

呈报工作;本院的教育培训、新闻宣传、工资审批、争先创优表彰奖励和文明单位建设等工作;承担岗位目标管理和考核等工作;负责党建、党务工作;负责本院的工会、共青团、妇联工作;其他工作任务。

主要负责受理、调查处理本院干警违反审判纪律、执行纪律及其他纪律的行为;制定和完善人民法院廉政制度;组织协调、检查指导预防腐败,开展对本院干警司法廉洁和遵纪守法的教育,各级巡视通查及整改工作,现有人员 3 人,其中:正科 1 人、科员 2 人。

(9) 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

主要负责协助院领导组织,协调,处理司法政务:起草综合性文字材料:通知、组织、筹备各种会议、重大活动;后勤保障;机关文电、文秘,财务、保出、档案,更志、通讯、计算机网络,内网管理与使用、车辆、办公设备、专勤等工作;本院的险金等管理工作:负责联系人大、政协,督办重大事项进展工作;其他工作任务。现有人员 3 人,其中:副科 1 人、科员 2 人。

主要负责司法警察教育培训工作;本院安全保卫、庭审保障、押解人犯等警务工作;其他工作任务。现有人员 9 人,其中:正科 1 人、副科 4 人、科员 4 人。

(10) 基层法庭(夹信子人民法庭、七星泡人民法庭、青原人民法庭、万金山人民法庭)

主要负责依法设立，负责审判辖区内一审民事案件；负责本法庭一审民事案件的立案、审判、执行工作；基层法庭在立案、审判、执行等方面接受本院机关相关对法庭的业务指导。夹信子人民法庭现有人员 2 人，副科 1 人，科员 1 人；七星泡人民法庭现有人员 4 人，正科 1 人，副科 1 人，科员 2 人；青原人民法庭现有人员 2 人，副科 1 人，科员 1 人；、万金山人民法庭现有人员 2 人，正科 2 人。

三、人员构成

宝清县人民法院是行政编制的机关单位，政法编制 89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64 人、离休人数 2 人、退休人数 39 人。

四、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宝清县人民法院2019 年纳入本部门决算编报范围为本级预算单位的全部收入和支出。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双鸭山市宝清县人民法院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99.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1,383.39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其他收入	7	29.62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299.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51.6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55.1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1,729.54	本年支出合计	52	1,789.2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35.7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76.10
	27			55	
总 计	28	1,865.33	总 计	56	1,865.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双鸭山市宝清县人民法院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5	6	7
合	计	1,729.54	1,699.92				29.6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24.31	1,296.06				28.25
20405	法院	1,324.31	1,296.06				28.25
2040501	行政运行	914.37	886.38				27.9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9.94	409.68				0.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47	298.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8.47	298.47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98.47	298.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2	50.25				1.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62	50.25				1.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62	50.25				1.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15	55.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15	55.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15	55.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双鸭山市宝清县人民法院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789.23	1,325.17	464.0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83.39	919.33	464.06			
20405	法院	1,380.89	919.33	461.56			
2040501	行政运行	919.33	919.3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5.10		435.10			
2040504	案件审判	26.46		26.4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50		2.5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50		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08	299.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9.08	299.08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99.08	299.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2	51.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62	51.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62	51.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15	55.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15	55.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15	55.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双鸭山市宝清县人民法院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99.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1,302.48	1,302.48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299.08	299.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50.25	50.2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55.15	55.1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699.92	本年支出合计	53	1,706.95	1,706.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8.3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1.29	1.2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8.32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 计	29	1,708.24	总 计	58	1,708.24	1,708.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双鸭山市宝清县人民法院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1,706.95	1,295.82	411.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02.48	891.34	411.14
20405	法院	1,302.48	891.34	411.14
2040501	行政运行	891.34	891.3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1.14		411.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08	299.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9.08	299.08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99.08	299.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25	50.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25	50.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25	50.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15	55.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15	55.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15	55.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双鸭山市宝清县人民法院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0.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58.56	30201	办公费	5.3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2.1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1.8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4.9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9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83	30208	取暖费	5.5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5.7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1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9.3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5.8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3.67	30216	培训费	7.8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58.9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6.2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5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9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5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7.4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6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人员经费合计		1,166.21	公用经费合计					129.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双鸭山市宝清县人民法院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0.10		70.00		70.00	0.10	69.26		69.26		69.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双鸭山市宝清县人民法院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宝清县人民法院政府性基金收入，没有使用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本年收入 1,865.3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99.92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29.62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35.79 万元。本年支出 1,789.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25.17 万元，项目支出 464.06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76.10 万元。2019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与 2018 年相比，减少 121.08 万元，降低 0.06%，原因是主要严格依据年初预算规定编制、规范本年度的支出范围。除人员工资外，严格缩减各项的经费支出，能压就压，能减就减的原则控制一般性以及刚性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1,729.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99.92 万元，占 98.29%；其他收入 29.62 万元，占 1.7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789.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25.17 万元，占 74.06%；项目支出 464.06 万元，占 25.9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699.92 万元，同比增加

187.93 万元，增长 12.4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的调整、执行案件的大幅度的增长，差旅费，办公费用、培训费等各项支出也相对应的提高。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06.9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5.40%。同比增加 203.29 万元，增长 11.90%；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的调整、执行案件的大幅度的增长，差旅费，办公费用、培训费等各项支出也相对应的提高。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06.9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1,302.48 万元，占 76.3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99.08 万元，占 17.5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50.25 万元，占 2.95%；住房保障支出 55.15 万元，占 3.2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38.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6.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81%。

（1）204050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28.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1.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6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行政运行在职人员、离退休人员工资结转到本年支出。

（2）204050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项）。初预算为 345.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1.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0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由于是按规定通过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支解决本年度以及上年未结算部分的各项费用；导致本年度支出额高于预算金额。

（3）208050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退休（项）。预算为 247.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9.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9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主要在职人员退休增多，退休工资额相应调增行政离退休工资额。

（4）2101101 医疗卫生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为 57.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主要因是本单位属地化医疗保险，根据人员增减变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相应有所减少。

（5）21020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为 59.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5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属地化住房保障，根据人员增减变化，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相应有所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25.17 万元，比

年初预算增长 175.71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850.41 万元,占比为 64.17%;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129.61 万元,占比为 9.78%。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5.80 万元,占比为 23.83%。

1. 工资福利支出 850.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58.56 万元、津贴补贴 72.13 万元、年终一次性奖金 101.8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83 万元、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 0.50 万元、住房公积金 55.1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9.38 万元。

2. 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129.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39 万元、电费 4.90 万元、邮电费用 1.93 万元、取暖费 5.51 万元、物业管理费 1.22 万元、差旅费 5.78 万元、维修(护)费 1.22 万元、培训费 7.85 万元、劳务费 0.5 万元、工会经费 3.50 万元、福利费 7.4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6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0.5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万元。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5.80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 23.67 万元、退休费 258.97 万元、抚恤金 16.24 万元、医疗费 16.9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70.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26 万元,占 98.8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69.26 万元,占 98.8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

2019 年“三公”经费决算支出 69.26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本年共接待批次 0 次,人次 0 人;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9.26 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4 辆，本年度无偿调拨车辆 1 辆，无偿调拨车辆缴费 0 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人次 0 人。同比减少 3.72 万元、降低 0.05%。减少的主要原因主要是严把支出关，按照规定，规范三公经费的支出核算；严格控制加油、车辆保养及修理费用的支出。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执行情况说明

宝清县人民法院部门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70.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26 万元，完成率 98.80 %。与上年相比，减少 3.72 万元、降低 0.05%。变动原因为严把支出关，按照规定，规范三公经费的支出核算；严格控制加油、车辆保养及修理费用的支出。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数 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本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未发生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年初预算数70.00万元，支出决算数69.26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98.80；与 2018年决算相比，减少了 3.72万元，降低了 0.05%，变动原因为严把支出关，按照规定，规范三公经费的支出核算；严格控制加油、车辆保养及修理费用的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00万元，决算支出数为0.00 万元，本年度无偿调拨车辆 1 辆，无偿

调拨车辆缴费 0 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 0.10 万元，2019 年无公务接待支出，与上年决算相比无变化。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支出0.00万元，本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未发生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9.26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执法执勤、机要文件交换以及履行安检巡查等所需车辆燃油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车辆保险费等。2019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4辆，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本年度无偿调拨车辆 1 辆，无偿调拨车辆缴费 0 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00万元。未发生此项支出。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宝清县人民法院对 2019 年度自评价项目 4 个，项目全年预算数合计 301.83 万元，执行数合计 256.68 万元，完成预算 85.04%。主要产出和效果：建立建全、执行的有效性、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反映项目的完成率、及时率、达标率 等方面，反映了服务对象的满意度以及项目支出的各项效益；主 要问题是：受工作计划变动等各项因素影响，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健全绩效目标管理与预算

安排机制。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9.61 万元，同比增加 8.82 万元、增长 0.07%，增加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工会经费、差旅费、培训费、福利费的增加,执行案件的大幅度的增长，差旅费，办公费用、培训费等各项支出也相对应的提高。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2.6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9.0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 53.5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9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财政专户资金：指事业单位按照省物价部门和财政部门批准的收费许可证收取的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省工程咨询评审中心开展咨询、评审等服务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六、公共安全(类)法院行政运行(款)：指用于保障法院正常运行方面的基本支出。

七、公共安全(类)法院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款)：用于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八、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指用于职工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指用于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五、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十六、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的前提和基础。

十七、绩效评价：是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部门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所进行的综合性评价。

